

# 华富中证 A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 年 11 月 19 日

送出日期：2024 年 11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富中证 A100 指数	基金代码	410008
下属基金简称	华富中证 A100 指数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2661
基金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12 月 30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郜哲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 年 2 月 2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3 年 7 月 8 日
基金经理	李孝华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4 年 4 月 23 日

注：1、本基金由华富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2、本基金自 2024 年 11 月 21 日起增加 C 类基金份额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约束和数量化风险控制，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和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以实现对中国证 A100 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范围	本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证 A100 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新股、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其中，本基金投资于中证 A100 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90%~95%，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 A100 指数。本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指数的投资策略，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股票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力争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跟踪误

	差最小化。 1. 资产配置策略；2. 指数化投资管理的限度和控制；3. 股票组合构建；4. 股票组合调整；5. 成份股替代股票的选择；6. 跟踪偏离的监控与管理。
<b>业绩比较基准</b>	中证 A100 指数收益率×95%+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b>风险收益特征</b>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一般情况下，其风险和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注：详见《华富中证 A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十部分“基金的投资”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b>申购费 (前收费)</b>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b>赎回费</b>	N < 7 天	1.50%	-
	N ≥ 7 天	0	-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b>管理费</b>	0.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b>托管费</b>	0.15%		基金托管人
<b>销售服务费</b>	0.40%		销售机构
<b>审计费用</b>	5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b>信息披露费</b>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b>指数许可使用费</b>	0.02%	年下限金额： 200,000.00 元	指数编制公司
<b>其他费用</b>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 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富中证 A100 指数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8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

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市场风险：1. 因市场价格波动而使投资人无法达到预期的获利水平。市场价格可包括利率、汇率及期货等价格；2. 股票价格变动随公司因素、市场因素、政治因素、经济因素的变化而变化，其价格的波动往往十分剧烈，对投资于股票市场的基金有着极大的影响；3. 债券的价格与市场利率呈反向变动，市场利率下跌时，债券价格通常会上涨；反之，市场利率上扬，债券价格则会下滑。

（二）信用风险：本基金所遭遇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以及基金所投资股票的上市公司因造假或者信息披露不真实等导致股票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 （三）指数基金的特定风险

##### 1. 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标的指数并不能完全代表整个股票市场。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平均回报率与整个股票市场的平均回报率可能存在偏离。

##### 2. 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

标的指数成份股的价格可能受到公司因素、市场因素、政治因素、经济因素、投资人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导致指数波动，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

##### 3. 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

以下因素可能使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发生偏离：

- （1）由于标的指数调整成份股或变更编制方法，使本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产生跟踪误差；
- （2）由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等行为导致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权重发生变化，使本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产生跟踪误差；
- （3）成份股派发现金红利、新股收益等将导致本基金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发生偏离；
- （4）由于成份股停牌、摘牌或流动性不足等原因使本基金无法及时调整投资组合或承担冲击成本而产生跟踪误差；
- （5）由于基金应对日常赎回保留的少量现金、投资过程中的证券交易成本，以及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存在，使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产生跟踪误差；
- （6）在指数化投资过程中，本基金所运用的指数跟踪技术会对本基金回报产生影响，从而影响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程度；
- （7）由于缺少衍生金融工具，基金建仓期间无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所带来的偏差。
- （8）其他因素产生的跟踪误差。如受到最低买入股数的限制，基金投资组合中个别股票的持有比例与标的指数中该股票的权重可能不完全相同；因缺乏卖空、对冲机制及其他工具造成的指数跟踪成本较大；因基金申购与赎回带来的现金变动等。

另外还有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以及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其他风险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富基金官方网站 [www.hf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8001]

- 1、《华富中证 A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富中证 A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华富中证 A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